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1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4,927,462.62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2,877,027.16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2021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数，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287,702.7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29,843,276.84元。

鉴于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了顺利推进公司产品产能建设，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满足未来经营和投资活动需要，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

定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实验动物小鼠模型行业属多学科技术高度融合的产业，对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要求较高，该行业企业需要较多的投入以及较强的人才储备和技术积累。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实验动物小鼠模型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当前子公司在扩大生产、销售能力、研发能力并进行生产设备设施建设，同时存在项目投资需求，需要大量资金以推进发展、招揽人才。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3,787,165.43元，同比上升50.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927,462.62元，同比上升63.45%。

2022年，公司会扩大生产、强化销售能力、推进研发投入和人才引进，为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为全体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打下坚实的基础。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目标的实现。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鉴于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尚有项目存在投资需求，预计未来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及持续性经营资金需求，保障公司业务的拓展，兼顾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1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投资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报告期内重大资金支出情况、未来经营计划以及中长期发展战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